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火岩控股
FIRE ROCK HOLDINGS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
FIRE ROCK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9)

- (1) 聯席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辭任；
- (2)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
- (3)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聯席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辭任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衛東先生(「衛先生」)因個人健康原因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之職務，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

衛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衷心感謝衛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的寶貴支持和貢獻。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李紫娟女士(「李女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李女士將與香港高等法院律師朱瀚樑先生(「朱先生」)合作，共同擔任聯席公司秘書。

李女士持有武漢工程大學文學學士及管理學學士學位及清華大學深圳國際研究生院頒發的深圳市民營及中小企業高級工商管理研修班證書。彼於本公司已任職逾7年，目前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助理，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法律、公司秘書及合規事務。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加入本公司以來，李女士積極參與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九年進行的上市及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的事宜，並一直協助董事會的運作及履行其日常職責、履行本公司的合規及登記備案義務，及編製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通函等信息披露文件。

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李女士曾擔任深圳市兆馳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SZ002429)的風控專員。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7條，發行人必須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擔任公司秘書。

朱先生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現時任職於李偉斌律師行，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格。朱先生由二零一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至今，並曾於香港本地及國際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具有處理上市公司合規事宜的豐富經驗。儘管李女士尚未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格，惟考慮到李女士(i)在本公司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熟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與運作；(ii)在商業及金融方面具有紮實的教育背景；(iii)對上市規則、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擁有深入的瞭解；及(iv)與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一直保持緊密和高效的關係，董事會認為，李女士具有足夠能力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且由李女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一職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已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豁免」），自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日起計三年內有效（「豁免期」），豁免條件為：(i) 李女士須於豁免期內獲朱先生協助；及(ii) 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可被撤銷。

於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須向聯交所證明並獲得其確認，李女士於豁免期內受益於朱先生的協助，已取得有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職責，因而無需再取得豁免。該豁免僅適用於李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倘本公司的情况有變，豁免可被撤銷或更改。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李女士出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委任首席財務官

本公司將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首席財務官的空缺。本公司將適時就此作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有關復牌的季度更新資料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及其專業顧問正在制定復牌計劃，當中包含其就補救導致其暫停買賣的事宜及滿足復牌指引所擬採取之行動。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謹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迪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錕先生及陳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岩先生及楊侃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京暉先生、楊振先生及莊任艷女士。